

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文件

三教研训〔2020〕320号

关于李泓乐小学音乐卓越教师工作室赴琼海参加海南省小学音乐卓越教师王春斐工作室主题研修活动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市直属学校：

现将《海南省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海南省小学音乐卓越教师王春斐工作室赴琼海市实验小学开展主题研修活动的通知》（琼师训〔2020〕237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活动人员：

三亚市李泓乐小学音乐卓越教师工作室成员。（附件2）

二、活动时间、地点（具体见附件1）

三、活动费用

参加本次观摩学习活动，三亚市李泓乐小学音乐卓越教师工作室成员食宿费统一从2020年三亚市李泓乐小学音乐卓越教师工作室专项经费中列支，工作室成员往返交通费回所在单位报销。

四、活动要求

1. 工作室成员报到前 14 天内有疫区行程史的、省外行程的抗体检测为阳性的、出现发烧、干咳等不适症状的，不安排参加培训。

2. 参加活动人员报到时需提供健康绿码，个人 14 天行程轨迹证明，并提交《个人健康承诺书》。（相关证明材料样式见附件 3）

3. 请全体参加研修活动人员自行准备好口罩等防护用品，往返途中自行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工作。

4. 参加本次活动人员的继续教育学分由市教育研究培训院统一登记。

5. 参加研修活动的工作室成员在研修结束后的两周内要求上交每人一篇不少于 800 字的心得体会/随笔（电子版），由康林真老师负责统收

6. 每次研修每节课的听课笔记（要求字迹工整、拍摄清晰），活动照片，由林琳、吴年佳两位老师负责拍摄并留存。

7. 讲课教师上交教案及讲义（课件），苏小珊老师负责。

8. 研修简报，曾政皓老师负责制作，留存。

9. 活动室专项经费管理，王碧雯老师负责。

10. 相关事项按省《通知》（附件 1）要求落实。

- 附件：1. 海南省小学音乐卓越教师王春斐工作室赴琼海市实验小学主题研修活动通知
2. 三亚市李泓乐小学音乐卓越教师工作室成员名单
3. 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及证明材料

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

2020年11月3日

(联系人：苏小珊老师，联系电话：13876945633)

(此件主动公开)